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  
**暨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联”、“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银电商”）、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联宝”）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属矿产交易中心”）共同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公司及上述三家子公司（以下简称“现金池成员单位”）向指定银行申请现金管理平台服务，以现金池成员单位存放在指定银行的存款为现金池成员单位中任何一方向指定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2 亿元。该项担保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二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

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112），同意公司与钢银电商、钢联宝、金属矿产交易中心共同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公司及上述三家子公司向指定银行申请现金管理平台服务，以现金池成员单位存放在指定银行的存款为现金池成员单位中任何一方向指定银行透支资金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2 亿元。该项担保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二年。截至本公告日，在该担保项下，公司控股子公司钢联宝为钢银电商提供质押担保总额为 7,315 万元。目前该议案授权的期限即将到期，根据公司业务情况，公司拟继续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业务，以现金池成员单位存放在指定银行的存款为现金池成员单位中任何一方向指定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2 亿元。该项担保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二年。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现金池成员单位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和银行总存放金额，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申请集团资金余额管理服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军红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5 楼

注册资本：79,852.6802 万人民币（按中登公司登记股数）

成立日期：2008 年 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铁矿产品、生铁、钢坯、焦炭、卷板、铁精粉、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建材、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耐火材料、汽摩配件、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港口装卸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钢银电商 54.54% 股权，钢银电商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钢银电商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43,549	54.54%
2	上海园联投资有限公司	8,400	10.52%

3	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	6,000	7.51%
4	其他	21,903.6802	27.43%
合计		79,852.6802	100.00%

注：钢银电商工商变更尚未完成，已在中登公司完成股份登记。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7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4,076.09	631,653.66
负债总额	396,552.46	502,418.5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425.00	35,745.00
流动负债总额	396,424.34	502,338.1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128.12	80.48
净资产	127,523.62	129,235.08
	2016年 (经审计)	2017年1-6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09,625.89	3,176,805.44
利润总额	1,824.62	1,581.08
净利润	1,824.62	1,581.08

注：2017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军红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1 号楼 2 楼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4 年 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的开发；网络系统集成；金属材料、耐火材料、建材、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机电设备的销售；广告设计、发布；会展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钢联持股 60.80%，钢银电商持股 29.40%，西藏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8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128.10	8,875.34
负债总额	0	25.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0	25.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9,128.10	8,850.34

	2016 年 (经审计)	2017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65	0
利润总额	-400.91	-277.76
净利润	-400.91	-277.76

注：2017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3、公司名称：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矿产品等现货交易提供场所及配套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钢联持有 100% 的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00.26	4,927.06
负债总额	0.14	0.0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0.14	0.0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5,000.13	4,926.99
	2016 年 (经审计)	2017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1	0.00
利润总额	14.19	-73.11
净利润	14.19	-73.13

注：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三、对外担保的主要内容

现金池成员单位拟继续向指定银行申请现金管理平台服务，以现金池成员单位存放在指定银行的存款为现金池成员单位中任何一方向指定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2 亿元。该项担保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二年。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权人名称	担保总金额	用途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315	支付货款	一年	存单质押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钢联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关于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现金池成员单位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与银行签订协议。

#### 四、董事会意见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通过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解决公司及子公司对资金需求的问题，有利于其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保持正常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相互担保，被担保对象钢银电商等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偿债能力，公司的担保风险较小。公司持有钢银电商 54.54%的股份，公司拟为钢银电商提供全额担保，对于公司而言，本次承担的风险大于公司所持股权比例，但考虑到钢银电商为新三板公司，股东相对分散，且其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资产良好、经营状况预期良好，融资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担保风险可控。公司直接持有钢联宝 60.80%股份，通过钢银电商间接持股 16.03%，公司对钢联宝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互为担保事项公平、对等，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认为：本次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充分发挥公司及下属公司整体资金规模优势，降低财务融资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盘活存量资金。董事会同意以现金池成员单位存放在指定银行的存款为现金池成员单位中任何一方向指定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

不超过 2 亿元。

##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84,410.49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不包含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9.18%。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亦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使用资金的额度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所需进行，公司对现金池单位成员担保额度根据其实际用款额度进行。

##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发表了事前认可：本次与子公司继续共同向银行申请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暨对外担保，有利于公司资金集中管理，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也符合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据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企业现金管理平台业务利于公司资金集中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此次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担保，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扩大市场份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因此同意公司实施企业现金管理平台服务暨对外担保的事项。

##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7日